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2018年6月18日至7月6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巴巴多斯

* 附件未经正式编辑，原文照发。



导言

1. 2018年1月15日至26日，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所设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召开了第二十九届会议。2018年1月19日的第9次会议对巴巴多斯进行了审议。巴巴多斯代表团由社会关怀、选区赋权和社区发展部部长史蒂文·布莱克特阁下担任团长。工作组在2018年1月23日举行的第14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巴巴多斯的报告。
2. 2018年1月10日，人权理事会选出阿富汗、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墨西哥组成报告员小组(三国小组)，协助开展对巴巴多斯的审议工作。
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印发了下列文件，用于对巴巴多斯的审议工作：
 - (a) 根据第15(a)段提交的国家报告/准备的书面陈述(A/HRC/WG.6/29/BRB/1)；
 - (b)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第15(b)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29/BRB/2)；
 -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第15(c)段编写的材料概述(A/HRC/WG.6/29/BRB/3)。
4. 比利时、德国、列支敦士登、葡萄牙、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预先准备的问题清单已由三国小组转交巴巴多斯。可在普遍定期审议的外部网上查阅这些问题。

一. 审议情况纪要

A. 受审议国的陈述

5. 该国代表团团长称，尽管在本地和国际层面发生了诸多变化，但巴巴多斯人民仍然非常重视核心价值观，例如坚韧不拔、自豪感和工业，这使他们在其整个历史进程中保持强大。
6. 巴巴多斯仍然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尊重所有人的尊严。政府对教育、社会服务和社会保障的投资反映了这些优先事项，这些投入继续占国家预算的约三分之二。此类支出来之不易，在当前经济环境下尤其备受赞誉。
7. 巴巴多斯历届政府当局均支持妇女平等。在工作场所，所有政府雇员都享有同工同酬，并严格按照能力晋升。目前，公务部门的大多数部委和部门负责人是妇女。
8. 巴巴多斯共有107个公立教育机构，范围涵盖托儿所到中学之后及高等教育。这些机构71%以上由妇女担任负责人。
9. 该国代表团指出，巴巴多斯不仅在教育领域取得了成就，该国的妇女在就业和岗位类型及数目方面也不受限制。她们还可自由竞选众议院议员职位并由人民选举。

10. 所有巴巴多斯人和永久居民皆可在服务点免费获得初级保健和环境健康服务。所有生活在巴巴多斯的孕妇都可在综合医院网络或伊丽莎白女王医院获得产科医护服务。因此，巴巴多斯的孕产妇死亡率并不高。

11. 该国代表团指出，关于授予配偶公民身份的问题，2000-18 年《宪法(修正)法》对巴巴多斯《宪法》进行了修订，并在第 3A(1)(b)节中规定向在巴巴多斯出生男子及女子的配偶授予公民身份。

12. 此外，1966 年 11 月 29 日以后在巴巴多斯境外出生的人，如果父母之中至少有一位是生于巴巴多斯的公民，则出生时即可获得巴巴多斯公民身份。

13. 2016 年《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对《家庭暴力法(保护令)》进行了修订，对“家庭暴力”一词的定义作出规定，并对受害者和儿童的安全作出了更有力的规定。修正法使更多人可申请保护令，界定了新的虐待类型并赋予了警方更多的权力。修正法还包括一个强制性报告规程，承认让儿童目睹家庭暴力是某种形式的虐待。《少年司法法案》方面的工作继续进行，其中“儿童”一词被定义为 18 岁以下的人。

14. 巴巴多斯政府认为所有暴力行为都令人关切。巴巴多斯采取了适当的立法和行政措施来打击家庭暴力和对儿童的身体虐待，同时欢迎为加强目前举措而开展合作。为提高制定或修改政策的能力，巴巴多斯提出希望获得方案和培训机会及技术援助，以制定和使用适当的统计指标，推动人权事业的发展。

15. 巴巴多斯设立了一个部际委员会，除其他外，负责监督成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后者将广泛负责促进和保护该国人权。

16. 巴巴多斯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正在审查《残疾人法案》的初稿。该法案旨在使《残疾人权利公约》在巴巴多斯具有法律效力。

17. 同时还在制定《就业(防止歧视)法案》，以涵盖防止创造就业、招聘过程中的歧视以及防止就业中的歧视等领域。该法案强制规定雇主有义务对残疾人住所进行合理改造，并禁止体检。

18. 《建筑标准法案和准则》方面的工作正在进行中。该《法案和准则》旨在制定强制性建筑标准来解决残疾人的需求。

19. 2017 年《道路交通(修正)法》修订了《道路交通法》，增加了一个解决残疾人停车问题的新章节。

20. 该国代表团宣布，巴巴多斯拥有完善的老年人计划，这些计划基于“活跃老年生活”和“就地养老”概念。由于巴巴多斯人寿命继续增长，且该国继续涌现大量百岁老人，上述计划十分必要。截至 2016 年 5 月编制的统计数据显示，岛上有 114 名百岁老人，其中女性 103 名，男性 11 名。此外，其中 14 人(女性 13 名，男性 1 名)被视为半超级人瑞，年龄在 105 至 109 岁之间。

21. 预期寿命固然重要，生活质量也至关重要。因此，政府制定了鼓励不分年龄享受生活的倡议。例如，“活跃老年生活”计划旨在让老年人保持尽可能长时间的活跃状态。政府资助的活动使老年人能够参与各种形式的锻炼、戏剧、舞蹈和手工艺活动；在全国老年人运动会上，老年人参加田径和趣味活动比赛。“就

地养老”是机构护理的替代方案，让老年人可以选择留在家中。根据“家庭护理”计划，经过培训的员工为客户提供所需的支助，以保持其独立性。

22. 社会关怀、选区赋权和社区发展部一直与首席议会法律顾问办公室合作，出台解决国家援助理事会主管的老年人相关问题的法律，该理事会主要负责保护并促进老年人的权利。

23. 已经成立国家老龄化政策实施监督委员会。正如国家政策所建议的，委员会正在考虑虐老问题和制定虐老问题规程。

24. 政府在收到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后，致力于改革国家援助理事会，建立一个牵头协调老年人法律事务的新机构。同时，有望根据国家老龄化政策制定法律来解决虐老问题，并为照料者提供支持，以鼓励他们老年亲属尽可能长时间地留在家中和社区中照看。

25. 政府继续努力提高巴巴多斯皇家警察部队的专业水平，加强公民安全，并将警察部队的重点从控制犯罪扩大到实现与主要利益攸关方磋商后确定的目标。

26. 在专业化方面，对所有初级警务人员都采用了测谎测试，并且警察部队也开始逐步采用警察访谈录像。《证据(修正)法》自2017年12月15日起生效，对录音、视频识别和其他相关事项作出了规定。

27. 警察部队内部的问责制度包括巴巴多斯法律规定的《警察纪律守则》，以及使用由专业责任办公室、警察投诉局和监察员办公室组成的纪律机制。警察部队成员还继续接受人权培训，该培训由一系列合格的专业人员定期进行。

28. 政府正在推动起草劳工立法。例如，具体涉及工作权和公正良好的工作条件的《就业(防止歧视)法案》。该法案旨在保护人们在就业方面不受到基于种族、出身、政治见解、肤色、信仰、性别、社会地位、婚姻或家庭伴侣状况、怀孕、生育、家庭责任、医疗条件、残疾及年龄的歧视。

29. 政府于2017年颁布了《就业性骚扰(预防)法》。该法规定保护公共和私营部门的雇员免遭职场性骚扰，还为雇员举报性骚扰案件提供了框架，并为解决此类案件提供了方法，同时建立了一套审理和裁决性骚扰相关问题的程序。

30. 巴巴多斯没有同性关系合法化的政治任务。同样，在废除该国鸡奸法律的问题上未形成全国共识。

31. 法律未将同性关系定为犯罪，定为犯罪的是鸡奸行为，并且法律不干预成年人之间的自愿行为。但是，在涉及未成年人的情况下，或者在成年人未经同意的情况下，可能会对犯罪人提起诉讼。

32. 巴巴多斯表示，内阁已同意批准《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并加入《美洲国家反腐败公约》。

33. 巴巴多斯还批准了《武器贸易条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此外，巴巴多斯还以2016年《预防贩运人口法》取代了2013年《跨国有组织犯罪(预防和控制)法》，以防止和制止几个地区的贩运人口活动。

34. 政府将继续在履行报告义务的能力范围内审查条约并考虑签署条约和任择议定书。

35. 目前对废除死刑没有形成全国共识或得到两党支持。巴巴多斯强调，自1984年以来该国未执行过死刑，因此事实上暂停了适用死刑。

36. 关于强制性死刑问题，正在对立法进行审查，以废除强制执行死刑，目前准备工作正在收尾阶段，拟先提交内阁，之后再提交议会。2014年《侵害人身罪(修正)法案》是废除强制执行死刑工作的焦点。该法案的目的是修订《侵害人身罪法》第2节，从而废除对谋杀罪强制判处死刑。

37. 巴巴多斯拟改善其人权报告记录，并已开始着手采取措施。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是巴巴多斯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的一种形式。即使在委员会成立之后，人力资源和资金方面的某些制约，仍是及时执行、报告和采取后续行动的重大障碍。

38. 部际间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正在考虑建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委员会将就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形式和拟采取的步骤提出建议。

39. 政府重申致力于在国内外推进人权，并在这项最重要的工作中与各国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合作。

B. 互动对话与受审议国的回应

40. 52个国家的代表团在互动对话中发言。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见本报告第二部分。

41. 印度尼西亚欢迎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通过2016年《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设立创建和平伙伴关系方案以及采取打击家庭暴力的措施。

42. 爱尔兰赞扬巴巴多斯通过了《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并设立了家庭冲突干预局，并关切地注意到性别暴力普遍存在。爱尔兰鼓励巴巴多斯不再将自愿的同性关系定为犯罪，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免受歧视，并向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爱尔兰遗憾地注意到废除死刑的立法依然未决。

43. 意大利赞扬巴巴多斯努力通过新立法和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及《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尤其是其议定书，以此打击家庭暴力和性骚扰。

44. 牙买加赞扬巴巴多斯在教育、住房和警察培训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赞赏地注意到性别事务局在消除性别歧视和家庭暴力方面的工作，以及成立全国青年议会和宣布《工作安全与卫生法》等举措。

45. 利比亚赞扬巴巴多斯成立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以及国家报告中概述的在人权领域采取的措施，并欢迎该国设立家庭法院的计划。

46. 马尔代夫赞扬巴巴多斯成立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并赞赏地注意到为通过2017年《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和《就业性骚扰(预防)法》所作出的努力。

47. 墨西哥欢迎巴巴多斯于2013年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认为这将扩大保护该群体的法律框架。墨西哥认可该国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工作，包括建立衡量目标实施进展情况的后续行动机制。墨西哥着重强调了巴巴多斯在提交

主要国际人权文书的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报告方面提高能力和争取技术援助的努力。

48. 黑山欢迎巴巴多斯为实现妇女和女童的高识字率和教育中性别平等所作出的努力，呼吁该国通过立法禁止基于性别的歧视。黑山鼓励巴巴多斯加强与人权高专办的合作，并在必要时寻求技术援助，以履行其报告义务并使其立法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特别是《儿童权利公约》。

49. 摩洛哥满意地注意到巴巴多斯为确保教育中的性别平等和执行促进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经济发展计划以及改善司法救助的区域项目所作出的努力。摩洛哥还赞扬该国通过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为确保残疾人的融合和保护而采取的措施。

50. 莫桑比克欢迎巴巴多斯通过《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主要针对妇女的消除代际贫困方案以及使国家法律符合国际人权文书的立法文书。莫桑比克还赞扬巴巴多斯成立家庭冲突预防局。

51. 纳米比亚指出，尽管面临诸如气候变化的影响或缺乏执行政策和方案的资源和能力等诸多挑战，巴巴多斯仍然继续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纳米比亚欢迎巴巴多斯在成立全国人权协调委员会、通过《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和《就业性骚扰(预防)法》方面所作出的努力。

52. 荷兰赞扬巴巴多斯通过《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对普遍存在性别暴力、特别是家庭暴力和性虐待表示关切。荷兰指出，报告或报道的性别暴力案件似乎偏低，也没有为此类犯罪的受害人提供适当的收容所。

53. 新西兰赞扬巴巴多斯致力于废除谋杀罪死刑，为建立全国监测儿童权利委员会而采取的步骤，以及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新西兰还欢迎巴巴多斯通过《残疾人法案》致力于减少社会不平等。

54. 秘鲁认可巴巴多斯在人权状况方面取得的进展。秘鲁赞扬巴巴多斯努力实施学校优良品行管理计划和“打破沉默”运动。希望当前审议周期能有助于改善该国人权状况。

55. 菲律宾注意到巴巴多斯在促进有效司法和言论及新闻自由方面取得的成就，承认该国在为国家 and 国际人权团体维持有利环境方面作出的努力。菲律宾赞扬巴巴多斯关于就业权利的适当立法。

56. 葡萄牙赞扬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通过《家庭暴力(保护令)法》。

57. 大韩民国欢迎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在开展研究和建立国家人权机构方面发挥了更大的作用。大韩民国还赞赏地注意到巴巴多斯在制定打击性别歧视框架政策方面的工作。

58. 塞内加尔赞扬巴巴多斯于 2013 年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开展合作。塞内加尔还赞扬巴巴多斯建立了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参与人权理事会的倡议以及有关妇女、儿童和残疾人权利的活动。

59. 塞拉利昂赞扬巴巴多斯在面临各种财政挑战的情况下致力于促进人权。塞拉利昂欢迎巴巴多斯设立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并鼓励该国加入《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欢迎该国撤回对《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的保留；并批准《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

60. 新加坡欢迎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新加坡赞扬旨在改善失明和视障儿童教育成果的技术方案等举措，并欢迎巴巴多斯努力加强妇女权利，特别是通过其国家性别政策草案作出的努力。新加坡还赞扬巴巴多斯在应对经济挑战的同时，努力促进人民的人权，维护其经济和社会权利。
61. 斯洛文尼亚赞扬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鼓励该国向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同时积极响应其关于正式访问的请求。
62. 巴勒斯坦国鼓励巴巴多斯向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巴勒斯坦国还欢迎巴巴多斯努力增强妇女权能并实现性别平等，包括为此起草国家性别政策实现该目标，并赞扬该国在教育领域、特别是针对残疾儿童所采取的步骤。
63. 东帝汶赞赏地注意到，巴巴多斯起草了国家性别政策。东帝汶欢迎巴巴多斯通过 2016 年《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并于 2013 年成立家庭冲突干预局。东帝汶还赞扬巴巴多斯在警察部队成员中推动人权培训。
64.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承认巴巴多斯在改善人权框架方面的进展。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还赞赏巴巴多斯为解决家庭暴力采取的步骤，包括成立家庭冲突干预局并更新有关法律，同时认可该国为提高警察部队水平作出的努力。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对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感到高兴，并对其为改善此类人群的生活所作的努力表示欢迎。
65. 乌克兰认可巴巴多斯为落实前几轮审议期间接受的建议所采取的积极步骤，特别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提高警察的专业素质。乌克兰鼓励巴巴多斯采取进一步措施推进人权。
66. 联合王国欢迎巴巴多斯致力于保护和促进人权、特别是儿童权利，但指出需要在打击暴力侵害妇女以及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不受歧视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联合王国敦促巴巴多斯修改立法，废除强制性死刑，并指出该国未设立国家人权机构。
67. 美利坚合众国高兴地注意到巴巴多斯高度尊重人权，但是对审讯前拘留时间过长、打击腐败措施不力以及有关儿童性贩运的报告感到关切。
68. 乌拉圭欢迎巴巴多斯在打击歧视妇女方面取得的进展和立法改革。乌拉圭还欢迎巴巴多斯政府正在制定的旨在减少对各种弱势群体歧视的新立法。
69.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欢迎巴巴多斯在落实前几个普遍定期审议周期期间接受的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委内瑞拉注意到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高水平人类发展以及执行消除极端贫困方案等许多积极动态。委内瑞拉还注意到在充足住房和赋予妇女权能领域的进展。
70. 阿尔及利亚欢迎巴巴多斯自第二次普遍定期审议以来取得的进展，并赞扬该国执行旨在促进持久社会发展的发展计划。阿尔及利亚还欢迎巴巴多斯在教育、卫生和减贫领域作出的努力。
71. 安哥拉赞扬巴巴多斯落实上一次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并于 2016 年通过了确保更好地保护妇女的立法。安哥拉呼吁人权高专办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继续与巴巴多斯就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进行接触。
72. 阿根廷欢迎巴巴多斯代表团，并感谢其介绍国家报告。

73. 澳大利亚赞扬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澳大利亚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继续受到歧视表示关切。澳大利亚严重关切暴力侵害和虐待妇女和儿童。澳大利亚认可巴巴多斯承诺终止法院使用死刑作为判决，但对其延迟执行表示关切。

74. 阿塞拜疆赞扬巴巴多斯在响应上一个审议周期中收到的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阿塞拜疆赞赏巴巴多斯为进一步加强保护和促进人权所采取的广泛的立法和体制措施，包括在关于教育权、健康权、性别平等、家庭暴力和残疾人权利的政策整个执行过程中采取的措施。阿塞拜疆祝贺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

75. 巴哈马对巴巴多斯致力于保护和促进人权表示祝贺，同时指出巴巴多斯因易受外部冲击而面临挑战。尽管如此，巴巴多斯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通过颁布 2016 年《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和 2017 年《就业性骚扰(预防)法》进行了立法改革。

76. 比利时认可巴巴多斯在执行第二个审议周期中接受的建议方面所采取的积极步骤。但认为，根据核心国际人权条约，巴巴多斯可在加强人权保护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比利时十分重视巴巴多斯儿童的权利。

77. 巴西赞赏巴巴多斯为废除对谋杀案的强制性死刑作出的努力。巴西赞扬事实上暂停此种惩罚，因为自 1984 年以来未执行任何处决。巴西赞扬巴巴多斯高层当局支持宽容和尊重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权利的举措。巴西赞扬女性高识字率和中小学性别平等，但对家庭暴力受害者的境况表示关切。

78. 加拿大赞扬巴巴多斯政府通过 2017 年《就业性骚扰(预防)法》。加拿大欢迎巴巴多斯于 2017 年发布《加勒比地区性犯罪案件示范指南》，成为该区域首个采取这一做法的国家。《示范指南》介绍了国际公认的管理性犯罪案件的最佳做法，并提供了一种基于权利的方法来处理涉及性侵犯案件的投诉及包括儿童在内的弱势证人。

79. 智利欣见巴巴多斯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这是其在第二个审议周期中接受的一项建议)，并鼓励该国继续为有效实施公约作出努力。将各种形式的贩运人口定为犯罪的《贩运人口预防法》已经得到通过，这是打击贩运人口和现代形式奴役的重要一步。智利赞扬巴巴多斯适用该法，同时特别考虑到妇女和儿童的情况。

80. 中国注意到巴巴多斯旨在促进和社会发展的 2013-2020 年增长与发展战略，以及通过提供免费教育和卫生服务来保护教育和健康权。中国还指出巴巴多斯在促进性别平等、保护妇女、儿童、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权利以及打击家庭暴力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

81. 科特迪瓦赞扬巴巴多斯为促进和保护人权作出的努力。科特迪瓦欢迎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鼓励采取必要措施有效执行该公约。科特迪瓦赞赏巴巴多斯与人权高专办和其他联合国机制开展合作，特别是在人权领域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方面。

82. 古巴赞扬巴巴多斯始终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古巴强调巴巴多斯保持提供免费教育和卫生系统，社会福利系统覆盖到最需要帮助的人群。古巴还注意到

该国采取了促进青年参与政治进程的行动，如建立全国青年议会。古巴强调了为打击家庭暴力而采取的行动以及正在就性别问题采取的行动。

83. 丹麦指出，确保充分和有效的性别平等以及保护妇女和女童免遭一切形式的歧视对推动尊重和保护人权至关重要，而且也应是确保建立具有社会和经济可持续性的社会的一个关键目标。丹麦指出第二个审议周期建议巴巴多斯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通过批准《公约》，巴巴多斯可与 160 多个缔约国一道传递一个明确信息，即绝不容许酷刑。丹麦敦促巴巴多斯通过“禁止酷刑公约倡议”来寻求援助。

84. 厄瓜多尔赞赏巴巴多斯为遵守在第二个审议周期内收到的建议而作出的努力，特别是通过立法打击各种类型的歧视，以保障历史上被边缘化群体的权利。厄瓜多尔还强调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是向保护和促进该群体权利迈出的重要一步，并祝巴巴多斯在妥善执行公约方面取得圆满成功。

85. 法国欢迎巴巴多斯自 2013 年以来在打击对妇女的家庭暴力方面取得了进展，设立了性别事务局，并推出了相关计划，从而减少了记录在案的暴力事件数量。法国还欢迎巴巴多斯加强男女平等，并在打击暴力侵害儿童方面取得了进展。

86. 格鲁吉亚赞赏地注意到巴巴多斯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鼓励该国加紧努力制定国家残疾政策。格鲁吉亚欢迎为解决家庭暴力问题而采取的步骤，包括通过《家庭暴力(保护令)(修正)法》以及设立家庭冲突干预局。格鲁吉亚强调了必须进一步加强这方面政策。

87. 德国赞扬巴巴多斯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为起草反歧视法作出的努力。但仍对死刑和体罚儿童表示关切。

88. 圭亚那祝贺巴巴多斯成立国家人权协调委员会，并期待听取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经验。目前正在审议的性别平等政策草案和成立家庭冲突干预局应被誉为进一步解决性别平等、特别是家庭暴力以及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问题的具体举措。

89. 海地注意到巴巴多斯在旨在改善司法救助、特别是妇女获得司法救助的区域项目上取得的进展及其参与情况，以及为通过关于青少年司法的法律草案和成立家庭法院所作出的努力。

90. 洪都拉斯认可并祝贺巴巴多斯为执行上个周期内收到的建议而采取的行动和措施。洪都拉斯赞扬巴巴多斯承诺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洪都拉斯认为，这一新框架为实现所有人权提供了机会，并欢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建立新机制。

91. 冰岛欢迎巴巴多斯在促进人权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

92. 印度赞扬巴巴多斯改善社会福利制度，特别是改善老年人、儿童和失业者的福利制度，赞扬全国残疾人局为残疾人获得教育和交通服务而采取便利措施，以及向所有人提供体面、安全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印度赞赏巴巴多斯实施 2012 年《就业权利法》，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成立全国青年议会和建立国家人权机构。

93. 巴巴多斯代表团团长感谢对该国努力表示赞赏的人士、能够认识到该国面临资源挑战的人士，以及向“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与人权理事会工作的自愿技术援助信托基金”捐款的成员。

94. 完成普遍定期审议的过程要求与各组织、利益攸关方和非政府组织开展互动。这一过程迫使巴巴多斯审视该国在若干领域的进展情况，并有助于突显需要援助的领域。因此，这是非常有益的工作。

95. 代表团团长最后重申该国对遵守和促进人权的坚定承诺。巴巴多斯将继续履行人权义务，并因此预计将继续开展目前的对话，同时酌情开展技术和其他合作，以推动此项工作。

二. 结论和/或建议

96. 巴巴多斯将对下列建议进行研究，并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之前适时作出答复：

96.1 采取步骤全面废除死刑，包括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新西兰)；

96.2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乌克兰)；

96.3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同时采取必要措施在立法中废除死刑(阿根廷)；

96.4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比利时)；

96.5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科特迪瓦)；

96.6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格鲁吉亚)；

96.7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冰岛)；

96.8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黑山)；

96.9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巴西)；

96.10 推动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智利)；

96.11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科特迪瓦)；

96.12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丹麦)；

- 96.13 批准《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塞内加尔);
- 96.14 考虑遵守《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厄瓜多尔);
- 96.15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印度尼西亚);
- 96.16 批准《禁止酷刑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和《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葡萄牙);
- 96.17 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塞内加尔);
- 96.18 加入《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和《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塞拉利昂);
- 96.19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斯洛文尼亚);
- 96.20 批准其他核心国际条约,包括《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乌克兰);
- 96.21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乌拉圭);
- 96.22 投入充足资源支持负责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行为的机构,并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澳大利亚);
- 96.23 考虑批准《禁止酷刑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阿塞拜疆);
- 96.24 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以及《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比利时);
- 96.25 批准联合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丹麦);
- 96.26 批准《禁止酷刑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德国);
- 96.27 考虑批准主要国际人权文书,特别是儿童、移民、酷刑和死刑方面的文书(海地);
- 96.28 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和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保护所有移民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洪都拉斯);

- 96.29 批准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议定书，并考虑是否有可能撤回对 1954 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的保留，以及批准 1961 年《减少无国籍状态公约》(洪都拉斯)；
- 96.30 继续努力批准国际文书，例如《禁止酷刑公约》、《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摩洛哥)；
- 96.31 向人权条约机构提交逾期报告(乌克兰)；
- 96.32 采用公开、择优的选拔程序，甄选本国候选人参加联合国条约机构的选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96.33 考虑向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邀请(格鲁吉亚)；
- 96.34 按照《巴黎原则》继续努力建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印度尼西亚)；
- 96.35 按照《巴黎原则》完成建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的过程(乌克兰)；
- 96.36 按照《巴黎原则》建立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德国)；
- 96.37 考虑按照《巴黎原则》创建一个独立的国家人权机构(海地)；
- 96.38 按照《巴黎原则》建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洪都拉斯)；
- 96.39 继续开展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工作(印度)；
- 96.40 保持尊重人权的承诺，特别是通过立法措施(古巴)；
- 96.41 加紧努力以最终确定各项与人权相关的未决立法，包括国家性别政策草案、《侵害人身罪(修正)法案》和《少年司法法案》草案(纳米比亚)；
- 96.42 颁布立法，确保在就业、医疗卫生和教育领域免受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歧视(荷兰)；
- 96.43 废除所有以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为由歧视任何人的法律规定，包括《性犯罪法》的相关措词(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96.44 废除将自愿的同性关系定为犯罪的规定，特别是《性犯罪法》的条款，并制定政策打击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偏见和暴力(冰岛)；
- 96.45 立即废除将自愿的同性成年人性关系定为犯罪的法律(加拿大)；
- 96.46 将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纳入新的立法，禁止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任何类型的歧视或暴力(乌拉圭)；
- 96.47 考虑废除将同性恋定为犯罪的条款(意大利)；
- 96.48 修订刑法，废止将自愿的同性行为定为犯罪，并采取步骤实施法律和公共政策措施，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权利(澳大利亚)；
- 96.49 通过立法改革和采取提高认识的措施，打击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偏见和暴力(加拿大)；
- 96.50 采取法律措施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免受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智利)；

- 96.51 停止将同性关系定为犯罪，打击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歧视(法国)；
- 96.52 建立必要的规范框架，打击基于性别、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歧视，以促进性包容和性别平等(墨西哥)；
- 96.53 参与关于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权利的公共教育和宣传活动(东帝汶)；
- 96.54 采取措施停止将同性成年人之间的自愿性关系定为犯罪(乌拉圭)；
- 96.55 考虑废除死刑(莫桑比克)；
- 96.56 根据以前接受的建议，颁布立法废除强制性死刑，并将目前死囚牢房中所有羁押者的刑期减为无期徒刑(爱尔兰)；
- 96.57 加快进程删除国家法律中关于强制执行死刑的规定(意大利)；
- 96.58 在巴巴多斯实际暂停执行死刑的基础上永久废除死刑(法国)；
- 96.59 废除针对所有罪行的死刑并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德国)；
- 96.60 考虑正式暂停执行死刑，以期完全废除死刑，同时指出该国已实际暂停执行死刑 30 多年(纳米比亚)；
- 96.61 暂停执行强制性死刑(东帝汶)；
- 96.62 推动就死刑问题进行全国辩论，并考虑在法律上暂停执行死刑，以期废除死刑(意大利)；
- 96.63 考虑暂停执行死刑(安哥拉)；
- 96.64 正式暂停执行死刑，朝彻底废除死刑迈进(澳大利亚)；
- 96.65 在实际暂停执行死刑的同时考虑废除死刑(智利)；
- 96.66 强制暂停使用死刑，以遵循关于死刑问题的国际标准(墨西哥)；
- 96.67 继续通过持续培训和改进内部调查技术来努力减少警察部队滥用武力的举报事件(牙买加)；
- 96.68 解决庭审排期和陪审员及被告出庭方面的积压和不当拖延，包括建立一个准确、透明的在线案件追踪系统，以确保所有刑事案件的被告根据该国承担的国际义务获得公正审判的保障和法庭上的平等(美利坚合众国)；
- 96.69 考虑提高儿童的刑事责任年龄并改变将 16 岁儿童作为成年人审判的做法(纳米比亚)；
- 96.70 根据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建议，提高刑事责任的年龄(大韩民国)；
- 96.71 将刑事责任的最低年龄提高到 11 岁以上(塞拉利昂)；
- 96.72 提高所有类型犯罪的刑事责任年龄(海地)；
- 96.73 继续制定和实施《少年司法法案》(巴哈马)；
- 96.74 加快通过《少年司法法案》，除其他外，禁止使用体罚作为刑事裁决(比利时)；

- 96.75 颁布 2012 年《预防腐败法》(美利坚合众国);
- 96.76 通过关于贩运人口问题的国家政策(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96.77 解决人口贩运问题,特别是向政府机构提供充足资源,用于培训和推动反贩运工作,并为护理受害者提供充足资源(菲律宾);
- 96.78 继续打击贩运人口并保护受害者,特别是向被贩运从事卖淫和强迫劳动的妇女和女童提供支持和援助(葡萄牙);
- 96.79 加紧努力制止和预防人口贩运,首先是全面执行现有法律并加大资金投入(大韩民国);
- 96.80 制定打击人口贩运的国家行动计划,确保获得充足的人力和财力资源(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96.81 加紧起诉包括儿童性贩运者在内的人口贩运者,确定和帮助此类犯罪的受害者(美利坚合众国);
- 96.82 继续努力打击人口贩运,特别是为此提供协助受害者并帮助其重新融入社会的适当护理和方案(摩洛哥);
- 96.83 修订国家立法,确保国籍法的平等性,为取得、改变和保留国籍提供便利,并允许母亲将国籍传给子女,不管子女是否系领养身份(塞拉利昂);
- 96.84 修订法律,确保父母任何一方在将巴巴多斯国籍传给子女时,在所有情况下性别平等(德国);
- 96.85 修订国家立法,以反映在巴巴多斯境外出生的任何巴巴多斯公民的子女有权根据血统获得公民身份的事实(冰岛);
- 96.86 继续尽可能加强旨在扩大妇女参与更多不同就业领域的方案(牙买加);
- 96.87 继续推进成功的社会政策,特别是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领域的政策,从而为人民提供最大的福利(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96.88 加强解决贫困女性化的方案(秘鲁);
- 96.89 继续推动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为人民享有各项人权奠定坚实基础(中国);
- 96.90 将旨在确保透明、高效和负责任地提供公共服务的措施纳入国家发展战略(阿塞拜疆);
- 96.91 改善所有人、包括偏远地区人民获得优质医疗卫生服务的机会,并解决孕产妇死亡率方面的挑战(印度尼西亚);
- 96.92 继续加紧努力,纳入关于受教育权的条款和法律以巩固国家法律框架,从而改善获得优质教育的机会(利比亚);
- 96.93 在规范性框架中明确纳入不受歧视的全民受教育权(墨西哥);
- 96.94 考虑在国家立法中明确纳入受教育权(秘鲁);

- 96.95 继续加强促进本地文化的机构，将人权视为对巴巴多斯文化和民族主义的补充，在此基础上纳入人权培训和意识(牙买加)；
- 96.96 为怀孕女学生拟订清晰、适当的政策和/或措施，使她们可以继续接受正规教育、参加考试，并在分娩后重返学校，包括为此采用分班授课等方法来打破贫困、少女怀孕和家庭暴力的循环(牙买加)；
- 96.97 批准和执行国家性别政策(菲律宾)；
- 96.98 推进完成制定国家性别政策(巴哈马)；
- 96.99 通过立法禁止性别歧视，包括就业中的歧视(大韩民国)；
- 96.100 进一步打击性别陈规定型观念和性别不平等(葡萄牙)；
- 96.101 扩大旨在消除社会和职场中性别陈规定型看法的方案，减少性别不平等(新加坡)；
- 96.102 继续努力加强对男女平等的理解，确保妇女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巴勒斯坦国)；
- 96.103 继续努力促进性别平等和减贫(东帝汶)；
- 96.104 继续努力解决性别不平等问题，因为该问题与国籍问题会议相关(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96.105 加强性别平等并确保各种趋同形式的歧视受害妇女、特别是移民妇女和宗教少数群体的妇女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阿尔及利亚)；
- 96.106 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性别平等(安哥拉)；
- 96.107 进一步促进性别平等，更好地保护妇女和儿童的权利(中国)；
- 96.108 加紧努力打击性别暴力行为，并为遭受此类暴力侵害的妇女提供充足的补救和保护，例如建立庇护所、发布和执行保护令、加强与为受害者提供援助和康复的非政府组织的合作(荷兰)；
- 96.109 采取进一步措施加强执行禁止和惩罚虐待妇女和儿童以及家庭暴力的立法(菲律宾)；
- 96.110 加大力度打击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的行为，并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葡萄牙)；
- 96.111 高度重视充分实施性别暴力相关立法，并确保施害者受到起诉和充分惩罚(爱尔兰)；
- 96.112 加强努力打击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的行为(意大利)；
- 96.113 通过具体立法防止和打击各个领域的性骚扰(洪都拉斯)；
- 96.114 加强努力，使打击一切形式歧视的国家立法符合国际标准(格鲁吉亚)；
- 96.115 继续努力打击暴力侵害和歧视妇女，并推动妇女参与决策机构(摩洛哥)；

- 96.116 改善妇女在议会、政府和外交部门决策职位中的代表性(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96.117 加强巴巴多斯皇家警察部队的家庭冲突干预局(秘鲁);
- 96.118 使立法中关于儿童、少年司法、暴力侵害儿童和监护权的定义符合《儿童权利公约》(厄瓜多尔);
- 96.119 就关于虐待儿童的强制性报告规程草案作出法律规定(巴哈马);
- 96.120 采取步骤解决2017年儿童权利委员会提出的体罚儿童问题,并继续努力向人民宣传体罚的负面影响(新西兰);
- 96.121 采取措施消除所有场所的体罚,特别是在学校之中(斯洛文尼亚);
- 96.122 采取措施禁止将体罚作为学校和家庭中的惩戒措施(乌拉圭);
- 96.123 采取措施禁止体罚,特别是在学校之中(意大利);
- 96.124 采取必要措施废除所有纵容体罚的立法(阿根廷);
- 96.125 按照国际人权标准取缔体罚,特别是在刑事和教育场所之中(巴西);
- 96.126 继续打击暴力侵害儿童的行为,这是巴巴多斯的一个令人关切的现象,特别是向儿童保护委员会提供额外的财政和人力资源(法国);
- 96.127 取缔体罚(德国);
- 96.128 呼吁提供国际技术援助,审查关于特定传统社会态度、特别是体罚问题的法律框架,以期后续跟进第一个审议周期提出的建议第14段和第二个审议周期提出的建议第102.80、102.81、102.82、102.83、102.84、102.85和102.86段(海地);
- 96.129 禁止在所有场所对儿童进行体罚(黑山);
- 96.130 采取必要措施,打击对移民儿童和残疾儿童的歧视。应当充分执行禁止歧视的现行法律,包括加强旨在消除对此类儿童的负面社会态度的宣传活动(阿尔及利亚);
- 96.131 继续争取议会批准《残疾人法案》并采取具体步骤实施该法案(新西兰);
- 96.132 继续探索技术创新和实际应用,以支持残疾人并帮助他们更好地融入社会(新加坡);
- 96.133 继续努力确保残疾人平等享有教育和卫生服务(巴勒斯坦国);
- 96.134 采取立法行动以履行《残疾人权利公约》规定的义务(澳大利亚);
- 96.135 继续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残疾儿童获得特殊的医疗卫生服务,包括早期发现和干预方案(马尔代夫);
- 96.136 按照国际标准建立促进和保护难民权利的国家难民立法(塞拉利昂);

96.137 全面执行保护移民工人权利的现行法律，尤其是消除对移民妇女和儿童的任何歧视，特别是在教育、住房和获取医疗卫生服务方面(圭亚那)。

97. 本报告所载所有结论和/或建议反映了提交国和/或受审议国的立场。这些结论和建议不应视为得到了整个工作组的赞同。

Annex

Composition of the delegation

The delegation of Barbados was headed by Hon. Steven Blackett, M.P. Minister of Social Care, Constituency Empowerment and Community Development, and composed of the following members:

- H.E. Mr. Bentley Gibbs, Ambassador/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Permanent Mission of Barbados;
 - Mr. Valton Bend, Ombudsman;
 - Mr. Hughland Allman,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 Mr. Jeffrey Kellman, Deputy Permanent Secretary;
 - Ms. Shawn Belle, Senior Parliamentary Counsel;
 - Dr. Ricardo Kellman, Foreign Service Officer.
-